

苏州大学 2020-2021 年度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苏州大学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 2020—2021 学年度苏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共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止。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况

2020—2021 学年，苏州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目标，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抓好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强化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和平台建设，不断推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方面工作深度融合，强化信息公开在学校发展谋篇布局中

的重要定位，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实践水平，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取得实效。

(一)继续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

学校将信息公开作为扩大社会监督，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的重要途径，多措并举，自觉、主动地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既充分听取师生员工、社会群众意见，又及时公布学校大事要情，实现良性互动，做到学校发展方针政策透明、权力运行透明。

一是有效利用传统信息发布渠道，通过电话、会议、校刊、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将制定学校重大规章制度、发展计划过程当作集中智慧、科学决策的过程。

二是不断创新信息公开网络信息化平台及时更新相关信息。学校对现有的中英文门户网站、方塔发布平台、信息公开专题网站进行更新升级，同时确保相关信息及时精准上传。

三是继续探索挖掘信息公开移动媒介新特点。学校于2015年底成立了苏州大学新媒体中心，由校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主管，主要负责学校官方微信、微博、抖音的建设和管理。

(二)进一步理顺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

学校按照公正、公平、便利的原则，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其他相关工作机制，发文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与《公开清单》事项有关的部门都是成员单位，由校办牵头落实信息公开具体工作，保证依法

及时准确地公开学校基本情况和招生、就业、学籍管理、财务、资产、干部任免、人事招聘等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信息公开的要求，我校校长办公室牵头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工会、团委、财务处、人力资源处、教务部、招生就业处、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纪委（监察专员办）等相关职能部门，就清单要求公开的内容逐项分派落实，学校其他各二级部门负责对本部门信息进行更新维护，校长办公室以及学校保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把关审核，建立校内信息公开部门联动制度。

学校各二级部门都明确了分管领导和专门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的具体发布工作，各单位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办法和公开途径，严格落实《公开清单》规定，通过部门网站、信息公告栏、电子显示屏、年鉴、新闻、简报等多种方式发布信息。

学校校长办公室对各二级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按照不同的信息类型进行分类信息发布管理。目前学校针对学校基本信息实时进行更新、各职能部门基本信息、学院（部）基本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每学期进行更新、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学风建设信息、学位学科信息、重点部门的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每年定期更新。学校还会不定期地对信息公开的更新情况进行抽查并及时反馈、督促相关部门适时更新、发布信息。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学校党政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校长办公会专门对信息公开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全面贯彻、不折不扣完成教育部、江苏省教育厅对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学校坚持统一领导与具体工作全面开展相结合，积极利用各种先进的技术手段，充分调动各二级单位的积极性，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2020-2021 学年，学校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江苏省省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事项的情况进行了及时、全面的公开，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信息公开

2020-2021 学年，苏州大学在中文门户网站上发布新闻 700 余条，抗疫专题网发布新闻 500 余条，通过官方微博、微信、抖音共计发布信息、推文和视频分别为 4700 余条、370 余条和 120 余条，累计阅读量突破 2.5 亿人次；苏州大学学报共编印 14 期。

（二）财务信息公开

2020-2021 学年，学校在按照省教育厅关于深入贯彻落实高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相关规定，向全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积极依申请公开财务信息的同时，坚持按时、按规定格式规范公开财务管理制度、预算、决算、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工作，方便教职工全面参与管理、实施监督。具体公开情况如下：

1. 校外公开

(1) 2021年3月，在苏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发布《苏州大学2021年度部门预算》，对学校基本情况和收支预算情况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2) 在省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系统”决算公开栏目和学校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及时向全社会同步发布《苏州大学2020年部门决算》，对学校基本情况、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收支决算情况、收支科目分类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3) 通过学校主页信息公开栏目实时向全社会公布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4) 学校每年通过“迎新网站”、“财务处收费公示网页”、“入学通知”、“新生报到手册”、“公示墙”、新生报到现场等线上和线下结合的方式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等内容进行公示，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

(5) 通过“苏州大学财务处”微信平台，实现了银行信息查询、税号查询、咨询电话、科室机构工作职责、业务流程、省部和学校常用财经法规制度等信息的查询。

2.校内公开

(1) 通过财经领导小组会议、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向学校领导汇报 2020年学校决算和2021年学校预算情况。

(2) 通过教代会、财经领导小组会议、院长会议等向校领导、职能部门负责人、学院（部）院长及教职工代表报告财务状况。

(3) 定期开设培训讲堂、深入学院走访、会议报告宣讲，举办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培训、防范非法集资培训会、个税汇算清缴及外籍教师个税申报辅导会、科研财务助理培训等 13 场，专题解读财经政策。

(4) 通过财务处网站实时公布全部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销指南、财务信息动态，通过微信平台推送宣传财经政策，累计推送“小财解读”等文章 19 篇，让师生及时知晓最新财经政策。

(5) 通过业务咨询电话、网站留言栏、处长邮箱、微信平台的智能回复问答等方式，多渠道多形式为师生提供答疑服务。

(6) 完善各类账务查询功能，师生可以随时登录校内财务处门户网站、手机“财务 APP”，查询个人工资薪金、报销物流状态、项目管理、学生缴费等有关财务信息。

(三) 干部任免信息公开

2020-2021 学年，学校党委组织部认真落实干部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内容、提高时效，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学校严格执行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对提任的中层领导干部在民主推荐、考察人选的单位内进行民主推荐预告、考察预告，在全校范围进行任前公示。在推进干部信息公开的过程中，学校党委组织部坚持做到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常规问题定期公开，热点问题及时公开，公开内容细致化、公开时间及时化。通过上网、上会、上墙等多种形式，及

时公开相关内容。2020-2021 学年，及时公开干部任免信息，共发布任免文 95 批，涉及干部 201 人次。

(四)人事与师资信息公开

2020-2021 学年，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程序和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公开信息的准确性，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途径。

1.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师资队伍基础数据的统计与上报工作

积极配合教育部、江苏省及苏州市等各级政府部门，严格遵照相关要求，上报苏州大学师资队伍建设的统计数据。通过《全国教育事业综合统计》《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统计》《部、省属单位从业人员情况统计表》等统计报表的填报，及时向上公开我校师资队伍建设情况。

2.结合业务范围，做好人力资源管理中的信息公开工作

(1) 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规范性文件在公开征求意见基础上，经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审定后，于校内发文和人力资源处网站公开发布。本学年先后出台《苏州大学兼职辅导员聘用与管理办法》（苏大人〔2020〕116号）、《苏州大学专职辅导员转事业编制暂行办法》（苏大人〔2020〕136号）、《苏州大学教师岗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试点细则》（苏大人〔2021〕6号）、《苏州大学关于教师延长退休年龄暂行规定》（苏大人〔2021〕28号）、《苏州大学顶

尖人才（自然学科）培育工程实施办法（试行）》（苏大人〔2021〕36号）、《苏州大学建设银行奖教金管理条例》（苏大委教师〔2020〕3号）、《2021年度苏州大学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细则》（苏大人〔2021〕16号）等10多个重要规范性文件。

（2）严格按照公开招聘流程，及时公开招聘全过程信息。在校园网、人力资源处网站、学校人才招聘网上公布各类岗位招聘信息，复试名单和拟录取人员信息，全过程接受社会监督。教学科研岗长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2020-2021学年共接受2670人次应聘教学科研岗位，已聘用254人；非教学科研岗位共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2次，接受6307余人次应聘，已聘用220人。

（3）按要求做好各级各类人才项目、评奖评优过程中的信息公开工作。对于各级各类人才项目、评奖评优均公开组织，逐级评审，结果报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审议，并在校内门户网站、人力资源处网站进行公示。

（4）按程序公开职称评审各环节信息。各二级单位通过学院（部）网站或公示栏对申请人员申报信息进行公示；学校评审后，及时在校园网及人力资源处网站对拟评聘人员名单进行公示，每个环节的公示时间一般不少5个工作日，让教职工了解、参与和监督评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确保职称评审公开透明、公平公正。2020-2021学年共有492人申报教师、实验及其他系列职称，聘任高级77人，中级158人。

(5) 在科职干部聘任工作中，通过民主推荐和竞争上岗两种方式选拔。科职干部拟任人选由人力资源处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审定，通过后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结果不影响任职的，由学校发文任用。2020-2021 学年，共民主推荐科职干部 56 人，竞争上岗科职干部 11 人。在校园网共发布科职干部任职前公示 4 批共 57 人。

(6) 在教师公派出国（境）工作中，根据上级政府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对经学校批准同意派出人员的出国（境）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2020-2021 学年，在校园网及部门网站上共发布三个月及以上的因公出国（境）人员公示 12 批共 12 人。

(7) 在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勤技能岗位技师和高级技师推荐等信息上也按照信息公开规定履行信息公开流程，在学校网站以及人力资源处网站上进行公开发布，对拟认定或推荐结果进行公示。2020-2021 学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公示 238 人；工勤技能岗位技师推荐公示 8 人；高级技师推荐公示 3 人。

3.融合新媒体技术，进一步扩展信息公开覆盖面

一是本学年利用多媒体平台，成功举办 2021 年国际青年学者东吴论坛、2020 苏州大学海外人才招聘“云宣讲”、2020 苏州大学东吴海外高层次人才学术交流会等三场大型人才招聘线上宣讲活动，并通过苏州大学官方新浪微博等平台向全球进行了同步直播，向国内外学者和社会各界公

开介绍了学校的校史校情、发展规划和人才政策。二是本学年充分利用人力资源处微信公众号，公开推送 119 条信息。其中，师德宣传 12 条、招聘信息 47 条，政策宣讲 19 条，申报评选 9 条。目前，人力资源处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已达到 4770。最后本学年充分重视人力资源处门户网站的外宣作用，目前正在进行人力资源处门户网站的改版工作，力图建设一个界面更清晰美观、功能更优化的门户网站。人力资源处门户网站目前的访问人数已超 88 万人次。

(五)本科招生信息公开

学校招生深入实施“阳光工程”，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增加加工作透明度，规范公开程序和内容，提高信息公开时效。

1.完善制度

招生过程中，积极发挥“集体决策、全程监督、及时公开、确保公平”的工作机制，招生委员会、本科招生领导小组作为招生的决策机构，为规范做好招生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高度重视考试安全，完善各类考核测试方案、资格审核办法以及实施细则，科学设置工作机构，明确岗位职责，规范组织流程，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确保公平公正。

2.主动公开

(1)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简章公开

在学校本科招生网公布学校 2021 年全日制普通本科招

生章程以及各种特殊类型招生简章。在章程和简章中对招生条件、报名流程、录取政策等进行了详细描述。

（2）考生资格公开

保送生、高水平运动队、体育单招、高校专项计划等特殊类型招生方式入选考生名单，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网站以及学校本科招生网予以公示，无异议者方可享受相关录取优惠政策。

（3）招生计划、录取结果公开

当年度经教育部及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批复的分省分专业计划，及时在网站上公布，并印在招生宣传材料上。

当年普通高校录取每个批次结束后，及时处理数据，让考生可以在最快的时间内在学校本科招生网上查询到录取信息。录取结束后及时汇总各省分科类分专业的录取人数及录取分数线，并在网站上公布。

（4）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

在招生章程、各特殊类招生简章及学校本科招生网公布招生咨询电话、传真、邮箱、微信公众号等联系方式，拓宽考生咨询的渠道,接受考生及社会各界对招生方面的申诉与质疑。对收到的材料，按照流程及时处理，结果在第一时间反馈给对方。

（5）录取新生复查结果公开

严格按照教育部对高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的要求，与学校教务部共同布置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在严格做好身份核对的同时，重点对特殊类型享受优惠政策考生资格

的查验。畅通举报渠道，对复查期间的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情况公开。

3.拓宽招生宣传渠道

加强移动新媒体平台的宣传力度。“苏大本科招生”官方微信平台提前做好发布方案，增强招生政策推送力度，推出“招考指南”、“学院专业介绍”、“新生攻略”等图文资讯。官方微信平台充分利用了新媒体在移动客户端的传播优势，对学校形象的提升，政策解读的完善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有效加强了本科招生政策对外公开宣传的效果。

(六)本科生奖惩信息公开

1.严格按照流程进行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审。首先，我校在校园网上及时发布各类奖助学金评选通知，严格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从申请流程、评审办法到评审结果，均在网站进行公示，接受学生和老师监督。同时，修订和完善各类奖助学金生管理办法和各类评优评优条例，并将相关信息发布在学校信息公开网站、规章制度网站和学生工作部（处）网页上，供学生随时查询。各类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等相关资助结果全部在校园网上进行公示，便于学生及时查看和监督。每年的本科生奖助学金情况在学校网站方塔发布中公开对外发布。此外，我们及时更新学生工作部（处）部门网站的规章制度栏目，删除老旧信息，并对奖助学金、帮困助学、助学贷款等规章制度进行分类，使信息更加清晰易查。2020年，学校设立本科生奖学金41项，奖学金总额达304.83万元，奖学金最高金额

10000 元/年，最低金额 300 元/人/年。

2.规范学生处分的程序。对学生违纪处分前，通过《苏州大学学生拟处分意见告知书》，将学生拟处分的意见告知学生，并告知其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学生如对拟处分意见有异议，可以提出复核申请。学校处分正式下达后，将学生处分送达学生，并在《苏州大学学生处分（解除处分）记录表》签字确认，如对处分决定有异议，可以提请申诉程序。在办理处分手续的过程中，也注重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

3.通过网上议校平台处理并回复学生对学校的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安排专人每天处理办文单，贯彻“一周处理回复”原则，及时与各部门协调沟通，引导学生参与学校管理，进一步推动学生参政议政的校园民主化进程。

(七)研究生信息公开

根据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我校研究生院在 2020-2021 学年统计时间内向社会公开的信息的主要形式为通过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和研究生院网站、研究生招生官微、苏大研究生官微；公开的主要信息包括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比较关心的研究生招生、研究生评奖评优、导师上岗及研究生教育基础数据等相关信息。

1.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和发布机制

严格按照我校内控制度建设要求，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加强审核，特别是保密信息和一般信息的筛查，防止重要且须保密信息随意上网。在审核机制上实行三级审核

机制即院长总负责（重要信息的发布由院长审批报分管校长审签）-分管副院长负责分管业务办公室信息公开内容的发布审核及监督检查工作-各办公室负责公开信息的内容收集、整理、解读并负责信息内容的准确性。综合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发布并负责研究生院整个信息公开内容的检查、调整，要求做到谁发布谁负责。招生信息实行招生办公室独立发布体制，由招生办公室具体负责，保证招生信息发布的及时性。

2.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信息公开方式主要有：纸质媒介，包括《苏大研究生》《江苏省研究生教育质量年报》《苏州大学研究生就业年报》《苏州大学博士、硕士毕业生社会需求和培养质量年度报告》以及高基表、各类各级部门信息统计报表等；网络媒介，包括学校信息公开栏、方塔发布、网上事务中心、研究生院网站（研究生教育信息发布）、苏州大学研究生会网站等；新媒体媒介，包括“苏大研会”和“苏大研招”官方微信等。

3.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2020-2021 学年，学校研究生院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江苏省省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的事项，对研究生教育过程中的重要政策、举措、规章制度、活动、通知、公示；研究生招生考试信息、培养、国际交流、学位、毕业、就业、学生奖惩等信息进行了及时的发布。

办事流程公开透明度。在研究生院网站发布领导分工、部门设置、科室职责、联系方式等信息，同时发布本部门的工作制度、工作流程、办事指南，以及领导干部联系基层信息，并定期发布《研究生院工作简报》，方便全体师生了解研究生工作的流程和内容。

规章制度公共透明。一是在制度制定过程中，通过邮件等方式多方征求意见；二是制度发布后，通过校内通知、邮件、会议等方式多渠道宣传解释，并在研究生院官网上开设了“规章制度”专栏（校内网访问），同时利用“导师学院”的平台，向所有上岗导师宣讲研究生培养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

（3）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透明。主动公开招生章程、招生专业目录、招生计划、考生资格、考核办法、录取名单，以及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等。

（4）研究生奖惩信息公开透明。在奖助学金评定方面，及时在校园网上发布各类奖助学金评选通知，从申请流程、评审办法到评审结果，均在网站进行公示，接受学生和老师监督。各类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等相关资助结果全部在校园网上进行公示，便于学生及时查看和监督。在学生处分处理方面，对学生处分或处理前，先行递送告知书，将学生拟处分的意见告知学生，并告知其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学生如对拟处分意见有异议，可以提出复核申请。学校处分正式下达后，将学生处分送达学生，并签字确认，如对处分决定有异议，可以提请申诉程

序。在办理处分手续的过程中，也注重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

(5) 研究生就业信息公开透明。在研究生院网站设立“就业指导”栏目，将各类就业信息、招聘会信息及时予以发布，并定期发布拟毕业生生源信息、就业质量报告。同时，在招聘政策上及时予以指导，多途径宣传国家关于促进就业方针政策，指导学生注意应聘注意事项等。

(八) 国际交流信息公开

学校国际合作交流处在信息公开工作上始终秉持“拓展国际关系，分享交流动态，服务国际发展，创新合作理念”的发展宗旨，在行动上始终致力于服务和满足广大师生群众对国际合作与交流信息的各项切实需求，信息公开工作力求做到“一切为了师生群众，一切服务于师生群众”。

2020-2021 学年，苏州大学国际合作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在强化信息审查力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强信息公开信度等方面均取得明显成效。

1. 加强和完善国际交流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建设。在国际交流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建设上，为规范各类信息公开内容的审批和发布流程，部门设立三级审批制度，确保所有的信息公开内容依次经过业务负责人、分管处领导和主管领导的审核和确认，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2. 国际交流信息公开渠道种类多样、专业针对性强。学

校国际合作交流处的主要信息公开渠道有：国际合作交流处网站、海外教育学院网站、出入境服务中心网站以及微信公众平台“苏大国际”和“苏州大学海外教育学院”。通过这五大官方平台，学校国际合作交流处及时公开发布国内师生出国（境）交流、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招生管理、国际项目合作、中外合作办学等领域相关信息。以上信息公开渠道极大地满足了广大师生对积极了解和参与国际合作交流事务的个性化需求，同时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和热情赞誉。

3.国际交流信息公开时效性强、覆盖面广。学校国际合作交流处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发布的时效性，自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依托国际合作交流处网站、海外教育学院网站、出入境服务中心网站、“苏大国际”及“苏州大学海外教育学院”微信公众号上共及时、高效地公开各类新闻、通知和公告171条。信息公开覆盖面广，通过以上五大平台来了解国际合作与交流信息公开工作的对象既包括我校师生，也包括海内外校友、境内外各所合作院校和社会各界人士，关注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的人群已超3万，信息浏览总次数高达110万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苏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指南》明确了学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受理程序。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学校没有接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针对干部任免、职称评审、重要工程招标等教职工关心的工作，我校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程序，及时通过校内信息门户网站、情况通报会等形式发布相关信息，让广大教职员了解相关政策和进展。针对人员招聘、招生等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我校及时通过学校官方网站、校内信息门户网站和苏州大学本科、研究生招生网站、微博和微信平台等渠道进行信息公开和互动沟通，并接受社会评估和监督。校内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表示基本满意。

五、因学校信息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0-2021 学年，学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建立健全自身信息公开机制，及时通过各种途径主动公开信息，依法受理信息公开申请，及时答复，未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

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0-2021 学年，学校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提升信息公开机制的规范性、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信息公开渠道的多样性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如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制度有待更新、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信息化建设仍需提升、门户网站的互动性还需加强等。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

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近年来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变化，进一步修订完善《苏州大学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苏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指南》等文件，加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考评制度，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评价，不断思考创新工作思路，引导各部门在日常工作中主动探索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方式新渠道，以信息公开工作为抓手，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工作效能。建立健全学校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制度。在原先校、职能部门（院校）二级联动工作格局基础上，推动职能部门、相关院系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单位信息公开办法，在本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专栏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三)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信息化建设

借助“云中苏大”平台打造更及时、更畅通、更高质量的信息收集渠道；在移动端用好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打造多层次、立体化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推进学校及各院系、各职能部门的信息化建设工作，积极探索新时代信息公开的新路径与新方法，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渠道，打造多层次、立体化的信息公开网络，促进新形势下的信息公开工作更加切实有效地开展。

(四)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的互动性

不断加强苏州大学主页、苏州大学信息公开专题网等学校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的建设工作，优化网上留言、咨询的受理和反馈机制，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的互动性，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苏州大学

2021年10月31日

附件

苏州大学信息公开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附件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共 10 大类 50 条)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信息公开网站地址
1	基本信息 (6 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lpxx/index.html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xxzc/index.html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jzgdh/index.html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xxwyh/index.html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fzgh/index.html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ndbg/index.html
2	招生考试信息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8项)	(8) 保送生、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类等特殊类型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dbz/index.html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sjzcc/index.html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cbz/index.html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bxx/index.html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ysjs/index.html

		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ysjs/index.html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sfzk/index.html
4	人事师 资信息 (5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https://www.suda.edu.cn/xxgk/rssz/shjz/index.html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ygcj/index.html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gwsz/index.html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gbrm/index.html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zyjj/index.html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ssjg/index.html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sx/index.html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sx/index.html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sx/index.html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jyzc/index.html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jyqk/index.html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jyqk/index.html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ysjy/index.html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sx/index.html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jgl/index.html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38) 学生奖励 处罚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39) 学生申诉 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7	学风建设 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 机构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jg/index.html
		(41) 学术规范 制度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zdbz/index.html
		(42) 学术不端 行为查处机制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zdbz/index.html
8	学位、学 科信息 (4项)	(43) 授予博 士、硕士、学士 学位的基本要求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wswy/index.html
		(44) 拟授予硕 士、博士学位同 等学力人员资格 审查和学力水平 认定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wswy/index.html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kjs/index.html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kjs/index.html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jlhz/hzbx/index.html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http://www.suda.edu.cn/xxgk/jlhz/lxs/index.html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qita/xunshizu/index.html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	http://www.suda.edu.cn/xxgk/qita/zdsj/index.html

	重大事件的调查 和处理情况	
--	------------------	--